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合作方案辦理情形

資料時間：114 年 9 月 30 日

(一) 交通組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	1. 本案經新北市向中央申請補助經費，並經行政院 111 年 8 月 9 日核復原則支持。 2. 113 年 2 月 2 日新北市端開工，並先行施作新北市路段，預計 118 年 6 月完工，12 月完成驗收。 3. 臺北市端交維計畫經 114 年 2 月 12 日幹事會議及 4 月 23 日專案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5 月 29 日同意備查，預計 11 月開工。
捷運三鶯線替代道路福德一路 177 巷拓寬	目前 2 市已達成共識，優先推動德昌街以北部分。有關德昌街以北待取得之土地，經土地所有權人表示僅同意以市價讓售土地，已於 114 年 8 月 25 日與地主以市價辦理第 3 次協議價購會，惟價格認知差異，土地所有權人暫無讓售意願，將再研議辦理方式。另德昌街以南部分，桃園市內地主建議以市價讓售；新北市內地主希望與農水署換地方式辦理，並於 114 年 9 月 10 日再與農水署及新北地主辦理第 2 次協調會，另市價查估同步辦理中。
捷運萬大-中和-樹林線	1. 第 1 期工程至 114 年 9 月實際進度為 81.7%；第 2 期工程委託新北市政府興建行政契約書，於 114 年 4 月 10 日生效。 2. 第 1 期修正計畫交通部於 113 年 9 月 11 日召開審查會議原則修正後通過；北市府於 113 年 11 月 4 日完成修正並回復交通部，114 年 5 月 20 日北市府函請交通部協助儘速核定修正計畫，交通部於 6 月 27 日回函將全力協助予以審定。 3. 第 2 期修正計畫業依國發會 113 年 10 月 22 日審議意見完成報告書修訂，於 11 月 6 日回復交通部，交通部於 11 月 26 日函報國發會審議，114 年 5 月 20 日北市府函請交通部協助儘速核定修正計畫，交通部於 6 月 27 日回函將全力協助予以審定。 4. 有關 LG09 與 LG13 站，內政部於 114 年 3 月 4 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LG11 站 114 年 8 月 22 日內政部核定，刻辦理公告發布實施事宜。
捷運民汐線(臺北市段)	民生汐止線臺北市段綜合規劃，已依交通部鐵道局 114 年 4 月 17 日函復審查意見完成報告書修正，臺北市政府已確認內容於 8 月 29 日函請新北市政府儘速提送交通部複審，爭取中央於 2 年內核定。
汐東捷運	1. 綜合規劃於 112 年 1 月 13 日獲行政院核定，修正計畫 114 年 1 月 21 日提報交通部審議，交通部於 5 月 2 日函復審查意見，並於 8 月 29 日第 2 次提報交通部審議。工程經費審議於 112 年 10 月 16 日獲工程會核定；113 年 5 月 13 日上網公告招標，因合格廠商未達法定家數而流標，於 9 月 16 日再次上網招標，於 10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月 22 日決標，於 12 月 19 日完成簽約，114 年 3 月 20 日開工。 2. 都市計畫變更部分，臺北市段 113 年 8 月 30 日發布實施；新北市段 113 年 6 月 18 日召開內政部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審議，12 月 5 日召開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審議，114 年 5 月 5 日城鄉局提送補充資料函報內政部，5 月 16 日內政部函覆修正意見，刻正檢討修正中。
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	機電系統工程（含自動收費系統及軌道工程）、土建工程均已開工履約中，至 114 年 9 月實際進度為 30.49%。
捷運三鶯線延伸八德段	1. 綜合規劃：已於 114 年 8 月 1 日獲行政院核定。 2. 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環境部已於 112 年 11 月 2 日備查。 3. 基本設計：工程經費審議報告 114 年 8 月 12 日提送交通部審議。
基隆捷運合作	1. 綜合規劃：由交通部辦理，於 113 年 1 月 31 日獲行政院核定。 2. 環境影響說明書：由交通部辦理，於 112 年 5 月 1 日經環保署審查通過。 3. 基本設計：工程經費審議報告依交通部查意見修正後於 114 年 9 月 2 日再次提報審議。 4. 都市計畫變更：114 年 2 月及 5 月基隆市、臺北市及新北市公展前座談會皆已召開完畢，臺北市段於 7 月 22 日獲同意辦理個案變更，其餘則刻正檢討修正都市計畫書圖草案。
吉林街拓寬(臺北市段)案	1. 都市計畫：113 年 8 月 19 日核定，8 月 30 日發布實施。 2. 用地取得：113 年 8 月 19 日及 9 月 26 日召開 2 次用地取得公聽會，11 月 11 日及 13 日舉行第 1 次協議價購會，114 年 2 月 27 日完成地籍分割，8 月 1 日舉行第 2 次協議價購會，同意協議價購比例已達 95.5%，目前就協議不成者製作徵收計畫書，報請內政部申請徵收。 3. 設計作業：已完成基本設計，後續統包工程開工(114 年 3 月 20 日)後持續辦理細部作業，網圖及參考里程碑尚在審查作業，預計於 115 年 2 月進場施工。 4. 其他介面：持續研商水門委管等相關事宜。
桃園長庚線與林口長庚輕軌推動時程	1. 新北捷運局：整體路網 2 版於 113 年 12 月 18 日決標，114 年 2 月 6 日辦理工作執行計畫書審查會議，3 月 31 日辦理進版報告(2 版)審查會議，已於 7 月 3 日報送整體路網報告書予交通部審議。待交通部同意將林口輕軌納入本市捷運優先推動路線後，接續辦理可行性研究作業，並就地方建議的路線延伸方案進行研究。 2. 桃園捷運局：本計畫已於機捷 A8 站及機捷 A9 站規劃與林口輕軌之連通機制，後續將啟動與新北市之協商會議。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達法定電動汽車充電專用停車位設置期限，應設置但未設置之後續作為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114 年 7 月 30 日已函請交通部釋疑說明，並統一處罰標準；立法院 114 年 8 月 20 日第 11 屆第 3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20 次全體委員會議初審通過停車場法第 38 條修正提案；交通部 114 年 8 月 29 日召開「電動汽車充電專用停車位設置情形檢討會議」研討後續相關作為，本案待修法程序通過後，依該規定辦理。
基北北桃跨域緊急車輛優先號誌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於 114 年 7 月 16 日邀集基隆市、新北市與桃園市討論資料介接事宜與納入本市緊急優先號誌系統之需求，並於 9 月 5 日函請前揭 3 市回復評估結果，已確認基隆市及桃園市無參與需求，後續增列北市衛生局及新北消防局列管討論。

(二) 災防組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建構防救災資通訊備援機制 (共同議題—「氣候變遷因應及調適」)	1. 臺北市： (1) 本市業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完成第一階段目標，將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 系統備援設置於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機房，深化 4 市在防救災領域合作。 (2) 114 年度第二階段異地備援（或備份）系統如下： A. 119 高效能勤務派遣系統：規劃於 114 年 12 月底前，將原設置於本市第 2 災害應變中心機房 119 備份設備，遷移至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機房，定期備份 119 系統資料。 B. 公文影像檔案管理系統：因該系統準備報廢，原規劃異地備份部分終止執行。 (3) 115 年度第三階段異地備援（或備份）系統如下： A. 臺北市智慧災害應變雲端協作平臺：規劃於 115 年 4 月底前建置系統異地備援，提升系統抗災韌性。 B. 災害現場搶救指揮作業模擬訓練系統：規劃於 115 年 3 月底前建置系統與檔案備份資料，確保資料安全與系統可在災害或故障後迅速還原。 2. 新北市： (1) 業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至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完成網路設定及設備進駐等事宜。 (2) 預計今年度辦理 119 異地備份，目前刻正整理相關資料及相關設備中。 3. 基隆市： 本市可釋出防災大樓 2 樓本局救災救護指揮科機房及災害應變中心機房各 1 處，作為「基北北桃」資通訊備援機櫃設置地點，以利災害或通訊中斷時，能迅速啟動備援系統。 4. 桃園市： (1) 本市與臺北市合作，選定官方網站及行動派遣 119APP 標的建構備援。 (2) 基礎軟硬體-廠商已完成建置，於 5 月 28 日辦理驗收完成。 (3) 119APP 及官網預計於 114 年底前完成。
跨區通報支援	1. 跨轄案件轉報：臺北市 2,174 件、新北市 865 件、基隆市共 265 件、桃園市 719 件。 2. 跨轄火災支援：臺北市 13 件、基隆市 3 件、桃園市 1 件。 3. 救護車跨轄支援：臺北市 148 件、新北市 11 件、桃園市 40 件。 4. 跨域聯繫複式通報：臺北市 8 件、新北市 15 件、基隆市 30 件、桃園市 1 件。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教育訓練分享及防災社區觀摩(原「特種搜救隊合作與交流」、「基北北桃災害防救辦公室之參訪交流」併入本項辦理)	1. 教育訓練分享 (1) 臺北市： A. 114 年度訓練計畫及互訓人數：提供 11 梯次、100 人次供四市參訓。 B. 車禍救援訓練、救援技術與交流採 4 市輪流辦理，第 1 季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於 6 月 23 日辦理，本局 7 名同仁前往觀摩。 C. ESF 架構交流：本市將配合桃園市相關交流期程規劃，派員參與以及分享本市 ESF 架構經驗。 (2) 新北市： A. 提供 8 梯次、99 人次供四市參訓。 B. 114 年 5 月 9 日辦理電動車輛全尺寸搶救安全及消防專業技能訓練，邀請 3 市共計 20 名進行交流分享經驗及技術指導；亦有多位學術界專家學者一同共襄盛舉，透過實車燃燒模擬與技術交流，強化電動車火災事故應變能力與搶救效能。 C.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於 114 年 6 月 23 日辦理第二季車禍救援交流訓練，本局災害搶救科專員周祐陞帶隊率領曾參與世界車禍救援挑戰賽成員共計 6 名出席參加，以精進基北桃車禍救援技術交流與分享。 D. ESF 架構交流：本市配合桃園市辦理。 (3) 基隆市： A. 基隆市特種搜救隊 114 年 5 月 16 日至 18 日移地至新北市展開三天的高強度移地訓練。 B. 114 年 6 月 17 日至 19 日新北市政府辦理快搜部隊 114 年度機動手術小組訓練，本市派員 1 名參訓。 C. 基隆市特種搜救隊 114 年 7 月 17 日至 19 日前往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橫科分隊，展開第二梯次實地聯合訓練。 D. 於 114 年 9 月 30 日參加「桃園市災害應變中心 ESF 功能分組」教育訓練。 (4) 桃園市： A. 114 年 9 月 17 日辦理「114 年火災原因調查在職人員講習班」，其它 3 市皆派員參訓。 B. 114 年 7 月 1 日至 21 日於本市防災教育館辦理 14 梯次「114 年度常訓學科集中訓練課程」，其它 3 市皆派員參訓。 C. 114 年 6 月 23 日辦理車禍救援交流會，其它 3 市皆派員交流。 D. 114 年 9 月 4 日至 7 日，於本市南亞技術學院及大溪消防分隊前廣場辦理無人機管制中心訓練，聘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請基隆市消防局車輛保養廠隊員藍士傑、基隆市無人機志工隊技術長張軒慈及戴維擔任外聘教官，促進基北北桃間無人機操作觀念及裝備運用整合。 E. ESF 架構交流：114 年 9 月 30 日於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辦理 ESF 功能分組教育訓練（邀請內政部消防署陳毅修視察及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洪文彬科長擔任講師），其它 3 市皆派員參訓交流。 2. 觀摩：臺北市依「114 年度境況模擬桌上演習（TTX）全國分區示範推動執行計畫」及「臺北市災害演習規劃與評估指引（T-DEEP）」規劃全國北部示範場次，並於 114 年 8 月 7 日於大同區公所辦理「大同區區域聯防境況模擬桌上演習（地震）」，除本市各區公所積極參與外，亦邀請新北市、桃園市、基隆市派員觀摩，另有苗栗縣及臺中市主動參與交流，藉此展現基北北桃跨域合作及互相觀摩學習成果，達成交流參訪之合作事項，新北市規劃於 11 月辦理防災社區觀摩活動，分享推動韌性社區過程與經驗。 3. 特種搜救隊合作與交流： (1) 臺北市：本市搜救隊於 114 年 2 月 22 日、3 月 22 日、4 月 12 日、5 月 24 日、6 月 14 日及 7 月 19 日假本市訓練中心辦理動員演練搜索行動及支撐破壞復訓，同時邀請基隆、新北、桃園、宜蘭一同交流搜救經驗及技術，另將於 114 年 10 月 18 日假本市訓練中心辦理繩索救援演練，亦邀請基隆、新北、桃園及宜蘭一同交流搜救經驗及技術。 (2) 新北市： A. 114 年 5 月 20 及 21 日，已完成辦理特搜隊後勤組訓練，邀請其它 3 市共計 6 名進行交流分享經驗及技術指導。 B. 114 年 6 月 17 日至 19 日，已完成辦理特搜隊醫療組外科手術小組訓練，邀請其它 3 市共計 6 名進行交流分享經驗及技術指導。 C. 水域救援充氣式救援艇（IRB）訓練，已分別於第一梯次 114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1 日，及第二梯次 114 年 7 月 3 日至 4 日辦理完畢，邀請其它 3 市消防機關共計 6 名，進行水域救援技術及經驗交流。 D. 114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1 日已完成辦理搜救犬調整進階訓練（日本 IRO 教官），邀請其它 3 市（桃園 9 名、臺北 7 名及基隆 4 名）及各縣市搜救犬隊單位共計 38 名，進行交流分享經驗及技術指導。 (3) 基隆市： A. 114 年 1 月 10 日、年 1 月 14 日辦理特搜隊管理組訓練，邀請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4 名教官指導。 B. 114 年 1 月 15 日辦理 114 年上半年特搜複訓，邀請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2 名教官指導。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C. 114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13 日辦理特搜隊管理組訓練，邀請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5 名教官指導。 D.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114 年 5 月 20、21 日辦理快搜部隊後勤組複訓，本局派 2 位參訓。 (4) 桃園市：於 114 年 6 月 12 日、13 日辦理第 2 季醫療組訓練。 4. 災害防救研討會：新北市於 114 年 9 月 9 日辦理「新北市災害管理國際研討會」，邀請 3 市交流。 5. 災防辦參訪交流：114 年第 3 季由臺北市主辦，參訪台北雙星新建工程現場工務所。
聯合救災演習	1. 臺北市：臺北市 2025 城鎮韌性（全民防衛動員）演習配合中央辦理，以戰災為主要想定，為建構防衛韌性採地方性小規模演練（於 114 年 7 月 17 日上午辦理兵棋推演，下午綜合實作演練），目前未規劃跨縣市演練部分。 2. 新北市：114 年國家防災日大規模震災救災動員演練，於 114 年 9 月 18 日及 9 月 19 日辦理完畢。 3. 基隆市：基隆市業於 4 月 30 日辦理 2025 城鎮韌性(全民防衛動員)演習完成。 4. 桃園市：114 年 8 月 19 日於蘆竹區海湖工業區辦理本市「114 年災害防救演習-全國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演習」。
氣象情資交流	1. 臺北市： (1) 平時氣象情資交流：氣象情資分享次數統計 304 則（114 年 1 至 3 月每日 1 則、其餘月份每日 2 則）。 (2) 災時氣象及災害資訊交流：無。 2. 新北市： (1) 平時氣象情資交流：天氣日報 243 則、「新北市氣象影音」及「一週天氣分析簡報」共 277 則，總計 520 則。 (2) 災時氣象及災害資訊交流：無。 3. 基隆市： (1) 平時氣象情資交流：每日天氣預報 92 則、每週天氣預報 14 則、特殊活動天氣預報 64 則。 (2) 災時氣象及災害資訊交流：EOC 開設期間，基北北桃 4 市不定時分享「颱風或豪大雨相關分析情資」。 4. 桃園市：平日持續交流分享各項氣象情資訊息，本市於 114 年 7 月 6 日丹娜絲風災成立時，透過 4 市相互聯繫，共同討論停班課決策。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火災調查互助合作與技術交流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1. 臺北市：114 年 7 月 8 日、9 日舉辦火災原因調查進階班邀請基隆市、新北市及桃園市消防局火調人員派員參與。 2. 新北市：114 年 6 月 27 日於本中心實驗室辦理 114 年火災調查業務訓練，邀請基隆市、臺北市及桃園市火調人員參與本次訓練，本次訓練課程：（類）單眼相機操作（含新機種）介紹及影像拍攝技巧及活用（實際操作）。 3. 基隆市：114 年 9 月 5 日舉辦 114 年度火災原因調查在職人員（基北北桃）訓練。 4. 桃園市：本市於 114 年 3 月 28 日假消防署會同預防調查組科長及其它 3 市代表進行合作方向與執行方式討論會議，並已達成共識及建立模式，後續依循辦理。
4 市消防局資源共享交換平台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1. 臺北市：本案請邀集各市消防局主（會）計單位出席。本局現行財產報廢係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並登錄於臺北市動產質借處惜物網拍賣，以促進資源再利用，並增益市庫收入。 2. 新北市： （1）本局財產報廢係依據「新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規則」及「新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已報廢市有財產作業要點」等辦理，促進報廢後財產資源再利用，增益財務效能。 （2）建議邀請各市消防局會計單位出席研議。 3. 基隆市：本市定期盤點 EMIC 救災支援資料庫，災害發生時能即時生成可動員資源清單，供四市快速調用與協調，提升救災行動效率及資源運用效益。 4. 桃園市： （1）本市以 google 表單方式制作相關報廢車輛零件及可用耗材、無列帳物品清查表。 （2）於本市先行試用（災害搶救科、緊急救護科）清查並製成清查範例表格。 （3）本市完成 google 清查表單並經 6 個月試用可行後，再行函請其它 3 市一體適用。

(三) 教育文化組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Just Do It 保護地球自己來—淨零行動：綠碳匯總動員(共同議題—「氣候變遷因應及調適」)	1. 臺北市： (1) 業於 114 年 2 月 14 日假大直國小，和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合辦 114 年度校園樹木氣候行動暨碳匯調查公民科學家認證培訓，共計教師 41 名及企業志工 79 名取得認證。 (2) 業於 114 年 3 月 29 日假北一女中辦理 114 年度校園樹木碳匯公民科學家認證工作坊高中職學生場，共計學生 24 名及教職員 2 名取得認證。 (3) 業於 114 年 3 月 31 日假關渡國中辦理 114 年度校園樹木碳匯公民科學家認證工作坊教職員暨志工場，共計 40 名取得認證。 (4) 業於 114 年 4 月 10 日假大直國小辦理第一場「校園樹木碳匯盤查進階樹木碳匯輔導員培訓」，共計 34 名取得認證。114 年 5 月 2 日假關渡國中辦理第二場，共有 27 名教師完成。 (5) 目前業有公立高中職以下 25 校完成校園樹木碳匯盤查。 2. 新北市：114 年度校園樹木碳匯計畫 (1) 於 114 年 3 月 6 日結合本市環境教育高、國中輔導團，研商本年度各國中小樹木碳匯盤查未來規劃。 (2) 114 年 5 月 15 日辦理線上會議研習活動，辦理二場次「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校園樹木資訊平臺使用者工作坊暨樹木碳匯計算實施計畫」，共計 123 校參加。 (3) 114 年 7 月至 8 月辦理鷺江國中等 10 所國中、小校園樹木碳匯測量調查活動。 (4) 配合中央政策，於 114 年 9 月至 11 月，辦理 4 場次增能研習活動。 (5) 將持續推展校園樹木碳匯調查。 3. 基隆市： (1) 本市於 114 年 5 月 28 日辦理全市 114 年度永續校園淨零行動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愛校護樹碳盤查 Action。 (2) 本市規劃今年度至少 10 校校園樹木碳盤查活動。 (3) 本市規劃於 114 年 12 月 5 日辦理基北北桃四市環境教育暨綠樹碳盤查成果交流活動事宜。 4. 桃園市： (1) 本市於 114 年 9 月辦理樹木碳匯增能研習活動 2 場次，供有興趣參與之教師參加。 (2) 本市將請「養愛護樹聯盟」種子學校一同參與樹木碳匯測量行動，預計今年完成 10 校。
風險水域安全宣導案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1. 臺北市：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1) 114 年 6 月 6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43069012 號函知臺北市各級學校，透過家庭聯絡簿、學校公佈欄、校網、跑馬燈，加強暑假期間水域及防溺水教育宣導。 (2) 114 年 7 月 2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43076118 號函知臺北市各級學校，按「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執行相關防範措施及因應作為，並透過各種宣導方式，呼籲民眾應前往有合格救生員駐守之安全水域地點戲水。 (3) 114 年 7 月 15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40132629 號函知臺北市各級學校，加強宣導「學生暑假期間活動應注意事項」，向學生及家長宣導戶外活動（山域及水域）相關基礎防救知識，並慎選合法立案之業者，注意業者之安全防護與緊急救護規劃及措施。 (4) 北市有游泳池學校辦理暑期游泳訓練營，加強市民水域安全知能及防溺水能力。 2. 新北市： (1) 為促進水域安全資訊之公開透明，本市已建置水域安全相關查詢平台，提供即時、完整的資訊供民眾與相關單位參考運用。目前已於【新北災訊 E 點通】（網址 https://e.ntpc.gov.tw/news-info）平台上建構水域安全專區，並建置即時查核系統。 (2) 臺北市、桃園市和基隆市已於 114 年 7 月 31 日提供危險水域名單，本局亦同步提供本市危險水域名單，並於 8 月 8 日函知各校北北基桃危險水域名單以供參考。 (3) 消防局於 114 年 8 月底完成彙整並提供本市危險水域資訊更新，本局將一併函知學校，加強學校水域安全宣導。 (4) 為加強水域安全宣導，本局已於連假前函文提醒本市學校學生水域活動相關注意事項。 3. 基隆市： (1) 本市已於 114 年 6 月召開跨局處「基隆市 114 年度加強學生水域安全暨防溺水措施會議」並於暑假 7 月、8 月每週三及部分週六至本市危險水域（大武崙沙灘、潮境公園潮間帶…等 9 處危險水域）進行跨局處聯合水域安全宣導巡邏，共 12 場次。 (2) 本市教育處於暑假前、暑假期間皆已函知所屬學校，務必利用學生返校參加暑期輔導或相關活動時，加強暑假期間水域、遊憩安全訊息，以避免溺水事件發生。 4. 桃園市：業於 114 年 8 月 4 日完成彙整基北北桃四市易發生危險之開放性水域名單。

(四) 產業民生組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瑞芳工業區事業廢棄物清運案	1. 新北市： (1) 113 年 6 月 27 日與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及基隆市協商討論，請基隆市與業者協調每月核配 30 噸予瑞芳產業園區，並於 115 年 3 月焚化廠營運委託契約到期前，比照大武崙產業園區牌價，納入瑞芳產業園區於後續新契約辦理。 (2) 114 年 5 月 28 日邀瑞芳區工商協進會代表、瑞芳產業園區服務中心及基隆市環保局召開會議，請基隆市環保局先行將目前焚化廠營運廠商聯繫資訊提供予協進會代表，優先協助現階段具有急迫性之廠商。 2. 基隆市： (1) 經詢本市環保局，其回復基隆市焚化廠現由基隆市政府委託焚化廠代操作廠商營運管理，契約中明訂由廠商自負盈虧，由代操作廠商依營運成本、合理利潤及市場行情，訂定轄內外事業廢棄物進廠價格，有關事業廢棄物進入基隆市焚化廠部分，請逕向焚化廠代操作廠商洽談。 (2) 焚化廠委託代操作契約將於 115 年 3 月到期，經洽經濟部大武崙(兼瑞芳)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服務中心前已著手調查瑞芳工業區事業廢棄物量，經調查統計瑞芳全園區 64 間廠商每月廢棄物需求量为 76.83 噸，後續與事業廢棄物價格相關處理費用檢討一併納入整體計畫評估。 (3) 考量事業廢棄物進廠量分配與收費事宜仍委由焚化廠代操作廠商營運管理，故建請瑞芳產業園區於本市完成營運委託契約簽約後，向焚化廠代操作廠商洽談。
基北北桃淨零轉型聯合行動	1. 新北市： (1) 於 114 年 5 月成立跨區域專家顧問團名單，6 月建立受輔導廠商名單，7 至 9 月開始陸續辦理基北北桃企業聯合訪廠服務，提供跨地區企業相關淨零輔導。 (2) 規劃於 114 年 10 月 21 日辦理基北北桃淨零轉型聯合發表暨媒合會。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2. 臺北市： (1) 於 113 年 4 月 22 日成立「臺北市產業節能淨零諮詢窗口」，提供企業一站式諮詢服務、辦理淨零宣導說明會及減碳課程。 (2) 提供跨區企業訪視名單 11 家，截至 9 月底已完成 10 家輔導。 3. 桃園市： 於 114 年 10 月 1 日辦理技術媒合會議，邀請 7 家技術廠商分享系統整合與優化經驗，協助產業導入高效率設備。 4. 基隆市： 本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於 114 年 2 月 17 日第一次委員會議聘任多位專家委員成立 ESG 諮詢小組，提供企業 ESG 資訊諮商並輔導企業淨零轉型。
美國關稅衝擊應變方案-共享產業與勞動監測資訊	1. 基隆市： 建立「產業與勞動監測合作機制」，共享轄內受影響企業與勞工數據，依預警機制進行分級管理，並派員入廠協商以保障勞工權益，協助勞工轉銜就業。 2. 臺北市： 基北北桃四市政府勞政機關窗口建立 LINE 群組持續運作，四市減少工時、大量解僱通報及資遣通報統計資訊。 3. 新北市： 建立「即時合作平台」，透過產業與勞動資訊群組，每週定期共享並更新無薪假實施情況、資遣通報及失業變化等指標性資料，作為聯合政策調整的重要預警機制，以保障勞工權益。 4. 桃園市： (1) 114 年 4 月 11 日完成預警機制訂定，包含大量解僱、資遣通報、減班休息共 3 項指標。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2) 推動「廠商訪視關懷方案」，進行事業單位問卷調查與資料蒐集，建構資料庫。
美國關稅衝擊應變方案-建立跨區就業服務平臺	1. 基隆市： 就業服務系統主要由勞動部管理，除協助中央對接民眾需求外，本市積極辦理銀髮人才服務據點就業媒合業務。 2. 臺北市： (1) 已建置「四市關稅案就服聯繫群組」，直接共享就業服務相關資訊與經驗分享。 (2) 114 年 9 月 11 日召開「基北北桃四市勞政暨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合作模式討論會議」，探討就業媒合並提升勞工面臨產業轉型的韌性。 (3) 114 年 10 月 18 日共同啟動護就業系列活動，各於轄區內推出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活動，透過視訊連線，共享轄區就業及職訓資訊，並為雇主及勞工應援。 3. 新北市： (1) 提供個別化就業諮詢服務，並運用各式就業促進工具及辦理相關徵才活動，協助重返職場。 (2) 114 年 10 月 18 日四市共同辦理「聯合視訊應援」活動。 4. 桃園市： (1) 將職缺登載於台灣就業通，且有勞發署就業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可供就服同仁查詢運用。 (2) 提供外縣市就業服務中心聯絡資訊，供有需求個案聯繫；另視個案需求協助申請跨域津貼，並提供就業資訊參考。
美國關稅衝擊應變方案-推動物價及經濟監控機制	1. 基隆市： 透過本市消費者服務中心申訴系統及行政院消保處建置之「物價資訊看板平台」，掌握物價異常波動案件，並轉知中央部會及合作交流小組，以利橫向協調與資訊共享。 2. 臺北市：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由產業發展局定期召開「臺北市府物價因應小組」會議，針對各民生物資監控其物價波動情形，如有必要並會同相關單位(消保官)至現場進行價格查訪，以防不法哄抬情事。 3. 新北市： 於 114 年 4 月 9 日及 28 日召開兩次新北市物價穩定小組會議，並每週統計、監控重點民生物資價格，即時掌握物價波動資訊。 4. 桃園市： 每週均調查監控重點農產品產地或批發價格，並持續與市場、大賣場等通路保持聯繫，即時通報異常情形，避免物價劇烈波動。
美國關稅衝擊應變方案-強化海外市場拓展合作	1. 基隆市： 於 114 年 5 月 20 日至 23 日帶領 13 家創新企業參加 2025 InnoVEX，透過參展協助企業於海外拓銷。 2. 臺北市： (1) 於 114 年 6 月赴馬來西亞參加「2025 臺灣形象展」，並協助基隆市及新北市政府招商文宣及企業簡介露出。 (2) 預定 114 年 10 月率企業參加新加坡科技週，並於展會中設置「臺北主題館」，持續協助基隆、新北及桃園招商文宣及企業簡介露出。 3. 新北市： 新北拓銷團於 114 年 3 月 27 日至 4 月 9 日，率領 20 家廠商前往歐洲拓銷，參加漢諾威工業展及舉辦一對一貿洽會，創造海外商機新臺幣 5.02 億元。 4. 桃園市： 於 114 年 6 月赴馬來西亞「2025 臺灣形象展」設置「桃園品牌館」，邀集生活品牌業者參展，持續推進臺灣品牌國際化。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美國關稅衝擊應變方案-協助企業擴大採購	1. 臺北市： 114 年 9 月 16 日舉辦「2025 台美城市產業商機媒合會」，邀集美國州政府辦事處協會（ASOA）、州政府駐臺辦事處、產業協會及超過 300 家臺美企業參與。 2. 新北市： 於 114 年 9 月 17、18 日辦理「國際採購商洽會」，共 13 國 53 家企業與北北基桃企業進行一對一商洽媒合，促成 487 場洽談場次，創造至少 53.4 億元潛在商機。 3. 桃園市： 於 114 年 9 月 25 日舉辦「2025 桃園國際商機媒合大會」，邀集來自 12 國 17 家國際買主來臺，安排約 140 家供應商進行超過 200 場次洽談，外縣市參與廠商佔 20%。

(五)都會發展組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都會空間治理	1. 都市更新經驗交流 (1)114 年 9 月 20 日至 9 月 21 日參與「危老+都市更新第六屆博覽會」。 (2)114 年 9 月 30 日參與桃園市住宅發展處舉辦之「基北北桃都市更新交流活動」。 (3)未來預計就整建維護經驗與其餘 3 市進行經驗分享。 2. 推動基北北桃 TOD 計畫交流 (1)114 年 9 月 12 日召開「大眾運輸導向都市發展之淨零碳機制交流座談會議」，就場站篩選原則、配合淨零碳排政策納入相關義務與其餘 3 市分享，並就相關義務後續執行及勾稽、增額容積價金估算及各市後續推動 TOD 方向進行交流。 (2)未來預計於淨零碳概念納入 TOD 增額容積開發義務有相關執行及管理機制等具體成果時，將做為未來預計分享之內容。 3. 容積移轉代金制度交流 (1)114 年 8 月 27 日與其餘 3 市進行主題交流，本市前已針對既成道路辦理容積移轉可行性進行初步分析，包括相關法令檢討、本市既成道路現況及容移可行性，透過本次交流活動分享相關成果。 (2)基北北桃 4 市將持續就容積移轉代金機制，依據辦理經驗，梳理關鍵議題，透過持續交流，深化討論，共同精進。 4. 淨零碳之宜居建築、社會住宅及都市更新發展方向經驗交流 (1)114 年 7 月 24 日辦理「新北社宅淨零碳與智慧建築論壇暨住宅展」就淨零碳社宅議題與其餘 3 市及相關從業人員交流分享。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2)114 年 9 月 9 日參與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召開之交流會議，該市分享「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本市也就淨零碳政策與執行經驗於會上與其餘 3 市進行交流。 (3)有關淨零碳排議題，切入面向廣泛，如垂直綠化、建築能效、都市設計、都市計畫等，後續將梳理所關切的議題，細緻化討論，以利彼此參考借鏡。
跨直轄市都市計畫實務執行所面臨之議題及合作	114 年 3 月 20 日及 8 月 12 日：內政部都委會召開林口四通三階第 21 次專案小組會議、第 1084 次會議討論結果：本案維持原計畫，四通三階發布實施後擬定機關暫不調整，仍由內政部擔任，後續由城鄉分署先辦主細拆離(含重製)專案通檢，並俟發布實施後再由新北市、桃園市分別就其轄區擔任擬定機關辦理通盤檢討事宜。
和興路 44 巷跨景美溪人行景觀橋工程	1. 本案因新北市民眾對於新設橋梁及引道設施有疑慮，如距離民宅太近對於隱私及視野的影響等，並已請臺北市政府新工處將相關意見納入後續工程設計考量。 2. 後續將由臺北市政府新工處規劃工程作業期程。經費分攤部分，原則將以主橋段各二分之一、各市轄內引道段各自負擔，新北市政府新工處將視設計成果協助配合並編列經費。 3. 114 年 3 月 27 日及 6 月 5 日已分別經都審委員會審議，預計於 114 年底前完成細部設計，於 115 年發包及施工、117 年底完工，並於完工時辦理具體展示合作成果之活動，因近期尚無其他合作事項，建請解列。
社區規劃師共享課程資源交流	1. 114 年 6 月 6 日新北市已公告社規師招募與培力課程，並同步函送前開課程內容及報名資訊予其餘 3 市。 2. 後續年度有關社規師計畫持續邀請其餘 3 市學員一同加入，促成社造人才經驗討論分享，並在成果展上相互交流。 3. 新北市刻持續盤點有無適合共同推動之案件，倘有適合標的將再邀集相關縣市討論。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2025 雙北程式設計節-城市儀 表板大黑客松	1. 新北市已與臺北市政府資訊局於 114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 日於新北市政府 6 樓大禮堂舉辦 2 天 1 夜程式開發競技比賽。 2.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考量跨域合作推動需循序漸進，並基於政策延續性，深化既有合作成果，預計明年再與本市政府資訊中心合辦，因現階段尚未考量 4 市共同舉辦，故建請解列。

(六)衛生社福組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基北北桃教玩具老幼共享論壇	本案 113 年由新北市主辦，114 年原規劃由臺北市辦理，惟經臺灣玩具圖書館協會檢視 113 年辦理情形，評估若要擴大論壇規模，需耗時較長前置作業，經 114 年第 2 次小組會議討論決議同意「由臺北市於 114 年進行籌備工作、115 年辦理」。
基北北桃幼兒專責醫師制度 高風險家庭幼兒跨區收案	1. 四市於 113 年 11 月 8 日高風險家庭幼兒跨區收案第二次討論線上會議確認跨區收案流程及提供各縣市聯繫窗口名冊。 2. 各市媒合幼兒專責醫師收案流程各不相同，惟派案成功後皆須將院所及醫師資訊回報轄區社會局/兒少處、副知轉出衛生局/婦幼局；拒絕入案或不予受理個案，亦應回報轉出及轉入社會局/兒少處並副知轉出衛生局/婦幼局。 3. 113 年度四市收案數據如下： (1)基隆市：轉出 2 名；轉入 1 名。 (2)臺北市：轉出 9 名；轉入 38 名。 (3)新北市：轉出 25 名；轉入 13 名。 (4)桃園市：轉出 23 名；轉入 12 名。 4. 114 年四市跨區收案數據： (1)基隆市：轉出 2 名；轉入 0 名。 (2)臺北市：轉出 1 名；轉入 6 名。 (3)新北市：轉出 8 名；轉入 2 名。 (4)桃園市：轉出 1 名；轉入 4 名。
居家托育人員執業登記前訓練課程	【基隆市】 114 年度辦理平日班及假日班共兩場次，平日班場次於 114 年 4 月 7 日至 4 月 30 日辦畢，參訓人數為 25 人，不足人數部分由本府自籌款項支應；假日班場次將於 114 年 11 月 2 日至 12 月 28 日開辦。 【新北市】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114 年度預計辦理 4 場次（4 月 23 日、8 月 9 日、10 月 15 日、11 月 8 日），每場次 7 小時，課程主題為托育法規與實務交流、心理健康情報站、不適當托育行為與環境檢核等三項。截至 9 月已辦理 2 場次，參訓人數共計 30 人，其他場次將於本年度陸續辦理完成。 【臺北市】 114 年度規劃辦理 4 場次，課程內容包含居家托育法令規範、居家安全及自我覺察等內容。已辦理完 2 場次，共 44 人結訓。 【桃園市】 114 年度預計規劃辦理 4 場次居家托育人員執業登記前訓練課程案，每場次辦理 6 小時，辦理主題為兒少及居家托育相關法規、居家托育環境安全、實例分享、情緒管理等 4 類課程內容。已辦理完 3 場次訓練課程，受益 21 人。
基北北桃氣候變遷跨縣市合作平台(共同議題—「氣候變遷因應及調適」)	【基隆市】 1. 已於 114 年 6 月 28 日完成一場心血管教育課程，共 45 人參與。 2. 已於 114 年 8 月 29 日、9 月 27 日及 10 月 25 日辦理慢性病暨心血管疾病教育相關課程，並於開課一個月前公告課程資訊。 【新北市】 114 年度已辦理 7 場次慢性病防治訓練課程（糖尿病含腦中風防治繼續教育訓練），參訓人數共計 992 人。 【臺北市】。 1. 本市 7 月 3 日辦理冷熱傷害預防訓練課程，並邀請基隆、新北及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派員參與，參與人數共 111 人。 2. 本市請聯合醫院辦理冷熱傷害預防宣導課程，已辦理 7 場次共 670 人參加。 【桃園市】 1. 熱傷害宣導於中央已行之有年，本市一直配合辦理宣導，衛生局官網設有熱傷害衛教專區，宣導有關熱傷害之預防、急救措施及相關 APP 應用等；已辦理 FB 宣導共 2 則，社區宣導共 51 場次，共計 1 萬 6,772 人次參與。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2. 冷傷害心血管防護:訂於 114 年度 4 月至 11 月辦理慢性病暨心血管疾病教育相關課程，已辦理 3 場，共 1,087 人參加，後續將持續辦理 7 場次，並依課程時間提前一個月公告課程資訊及函文轉知基隆、臺北及新北市政府衛生局，並保留一定比例之外縣市名額，以共同達成防治心血管疾病之目的。
基北北桃腦中風取栓網絡合作平台(共同議題—「氣候變遷因應及調適」)	1. 各市可執行取栓治療醫院：基隆市 1 家、臺北市 10 家、新北市 10 家、桃園市 5 家。 2. 114 年 4 市取栓平台運作情形（不計「家屬要求」及「同轉診網絡」之個案）： 【基隆市】 (1)轉出總件數：14 件，說明如下： 轄內互轉：10 件 轉出至其他 3 市：4 件 轉出至平台 4 市外其他縣市：0 件 (2)轉入總件數：16 件，說明如下： 轄內互轉：10 件 平台內其他 3 市轉入：6 件 平台 4 市外其他縣市轉入：0 件 【新北市】 (1)轉出總件數：39 件，說明如下： 轄內互轉：21 件 轉出至其他 3 市：18 件 轉出至平台 4 市外其他縣市：0 件 (2)轉入總件數：33 件，說明如下： 轄內互轉：21 件 平台內其他 3 市轉入：11 件 平台 4 市外其他縣市轉入：1 件 【臺北市】 (1)轉出總件數：31 件，說明如下：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轄內互轉：18 件 轉出至其他 3 市：13 件 轉出至平台 4 市外其他縣市：0 件 (2)轉入總件數：41 件，說明如下： 轄內互轉：18 件 平台內其他 3 市轉入：19 件 平台 4 市外其他縣市轉入：4 件 【桃園市】 (1)轉出總件數：64 件，說明如下： 轄內互轉：58 件 轉出至其他 3 市：6 件 轉出至平台 4 市外其他縣市：0 件 (2)轉入總件數：63 件，說明如下： 轄內互轉：58 件 平台內其他 3 市轉入：5 件 平台 4 市外其他縣市轉入：0 件
電子煙 Get Out!	1. 整合基北北桃區域資源，建立菸害防制網絡，共同防堵電子煙業者在北臺生活圈流竄。 2. 合作監測網路販售平台，整合北臺區域稽查及裁罰資源，針對持續違規販售者，加重罰則。 3. 已達成聯合稽查達 200 家次之目標；基北北桃衛生局長已於 114 年 5 月 31 日世界無煙日聯合宣誓宣導成果。 4. 截至 114 年 8 月稽查家次：基隆市 544 家次，新北市 3,078 家次，臺北市 2,078 家次，桃園市 1,963 家次。
感染管制課程	1. 為提升基北北桃四市醫院及人口密集機構住民及就醫民眾之醫療照護品質，保障住民及病人健康安全，與四市共同辦理感染管制課程。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2. 114 年度由桃園市衛生局主辦採購案，已於 114 年 4 月 24 日決標，由台灣長期照顧感染預防暨控制學會承攬，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34 萬元整，依前次會議決議，經費由臺北市、新北市及桃園市各分攤 30%，基隆市分攤 10%，故本案由臺北市、新北市及桃園市各分攤 10 萬 2,000 元，基隆市分攤 3 萬 4,000 元。 3. 業於 114 年 5 月 2 日召開基北北桃感染管制課程共識會議，規劃四場次課程，採現場及直播方式辦理，以桃園市土地公文化館為實地授課地點。 4. 共辦理 4 場次課程，已完訓 2,877 人次(線上 2,809 人次、實地 68 人次)，辦理情形如下： (1)114 年 6 月 24 日，住宿型機構場次，已完訓 1,157 人次(線上 1,125 人次、實地 32 人次)。 (2)114 年 6 月 25 日，日間型機構場次，已完訓 623 人次(線上 601 人次、實地 22 人次)。 (3)114 年 6 月 26 日，綜合場次，已完訓 551 人次(線上 541 人次、實地 10 人次)。 (4)114 年 6 月 27 日，醫院場次，已完訓 546 人次(線上 542 人次、實地 4 人次)。
毒品危害防制跨域整合方案	1. 醫療戒癮服務方案：4 市辦理情形如下，總補助 6,678 人，總補助 64,909 人次 (1)新北市：補助人數 2,595 人，補助人次 28,268 人次。 (2)臺北市：補助人數 1,994 人，補助人次 13,319 人次。 (3)基隆市：補助人數 572 人，補助人次 15,198 人次。 (4)桃園市：補助人數 1,517 人，補助人次 8,124 人次。 2. 替代治療戒癮服務計畫：4 市總辦理情形如下，總補助 2,218 人，總補助 28 萬 5,655 人次 (1)新北市：補助人數 667 人，補助人次 88,751 人次。 (2)臺北市：補助人數 442 人，補助人次 61,526 人次。 (3)基隆市：補助人數 351 人，補助人次 43,758 人次。 (4)桃園市：補助人數 758 人，補助人次 91,620 人次。
基北北桃據點業務交流計畫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114 年 6 月 6 日基北北桃四市至新北市金山區慈護宮據點及金包里社區發展協會進行業務交流，後續每半年辦理 1 次，輪辦順序為「新北市－桃園市－臺北市－基隆市」，114 年度下半年交流由桃園市政府社會局辦理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及招募計畫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1.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課程： 【新北市】 協助財團法人基督教芥菜種會層轉衛生福利部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生活輔導人員及保育人員)」，預計 10 月進行課程招募與辦理訓練課程，屆時將於課程間進行招募。 【桃園市】 下半年度桃園市持續規劃課程辦理事宜。 2. 校園人力宣導與招募： 【桃園市】 114 年 5 月 5 日、5 月 14 日共辦理 3 場次校園人力招募。 【新北市】 於 114 年 5 月 29 日召開「新北市兒童及少年家外安置 114 年度第 1 次聯繫會議」請各安置機構至各大專院校招募時，一併進行基北北桃各機構宣導及招募。 【臺北市】 於 114 年 6 月 30 日前聯合北區大專院校相關科系辦理聯合人員招募，並函請北市 33 個相關系所協助公告基北北桃四市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職缺。
合作完成雙北社福卡(敬老卡、愛心卡)於跨轄交通運具餘點扣盡功能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臺北市】 臺北捷運:預計 115 年 1 至 6 月辦理系統修改、7 月實施。 【新北市】 新北捷運:比照臺北捷運期程辦理。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雙北市區公車】 已納入臺北市公運處專案辦理，預計 115 年 1 月實施。 【基隆市】 基隆市區公車：由基隆市公共汽車管理處協助辦理，預計 115 年 1 月實施。

(七)環境資源組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低碳永續·永續學習合作」 觀摩活動(共同議題—「氣候 變遷因應及調適」)	1. 113 年： 第一季觀摩活動由桃園已於 113 年 3 月 8 日在山豬湖生態親水園區舉辦完成。 山豬湖生態親水園區結合生態環境保育、自然資源經營管理以及考量大溪整體旅遊帶進行串聯規劃，為多元戶外生態教育場所，可由中庄吊橋串接左岸中庄調整池、月眉人工濕地、建立親水綠帶和環境教育的大漢溪自然生態觀光軸帶。 第二季觀摩活動由新北市於 113 年 6 月 14 日在五股夏綠地辦理「低碳永續·永續學習合作」觀摩活動完成。分享永續城市新型態，五股夏綠地生態綠化、綠能節電以及資源循環方面零碳翻轉有成，獲環境部 112 年低碳永續家園銀級區認證。 第三季觀摩活動由臺北市於 113 年 9 月 26 日帶領參訪文山區防洪排水建設、明興里低碳社區。 文山區以地下滯洪、排水分流、抽水機組增加等手段，提升保護標準，並於滯洪池之上興建生態公園，以達多功能使用永續發展之目標。明興里為臺北市第一座「JW 生態工法環境永續循環教育示範社區」並有社區農園與太陽能光電系統等，且獲環境部 111 年低碳永續家園銀級認證。 第四季觀摩活動由基隆市於 113 年 10 月 29 日於和平島地質公園辦理觀摩活動。 和平島地質公園獲英國國家標準機構（BSI）頒發「ISO 20121 永續活動管理系統」認證，是亞洲第一個取得認證的國家級旅遊景點。致力推廣環境教育、淨灘淨海活動、有限度開放地質參觀，且實施無包裝商店等。 2. 114 年： 第一季觀摩活動由桃園市於 114 年 3 月 18 日於龍潭大池水體環教園區舉辦完成。 龍潭大池水體環境教育園區，每天淨水量最高達 2.1 萬噸，地面層 1.6 公頃綠地則規劃瞭望台、湧泉之丘、景觀步道、生態池、共融式遊戲場等設施，成為生態旅遊新亮點。先後獲得國家卓越建設獎、公共工程金品獎、公共工程金質獎、水環境大賞等獎項肯定，並成為桃園市公共建設代表作之一。 第二季觀摩活動由新北市於 114 年 6 月 11 日於新北市美術館辦理完成。 新北市立美術館位於鶯歌溪與大漢溪交匯的三鶯新生地，作為城市文化創新的驅動引擎，美術館不僅致力於藝術與文化的發展，亦積極探索環保與永續發展的可能性。 第三季觀摩活動由臺北市於 114 年 9 月 26 日於金瑞治水園區辦理觀摩活動。 園區採多目標用途規劃，除調洪功能外，因採用乾式調洪池設計，非汛期可提供市民運動休憩及生態教育場域。整座園區不僅有防災功能，豐富的生態、清幽的環境，更是休閒踏青好去處。 第四季觀摩活動由基隆市於 114 年 10 月 2 日於潮境智能海洋館辦理。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潮境智能海洋館運用得天獨厚的資源，融入山海之間，結合新興展示科技，打造潮境海灣 5G 沉浸式體驗與 VR 海底隧道冒險體驗，全區分為 A 主展區、B 互動體驗休憩區、C 海洋中心、及 D 商店區四大區域、展示有 320 種海洋生物，是北北基首座結合海洋生物與科技發展的虛實整合實境水族館及海洋生物的復育基地。
基北北桃河川水質自動監測數據共享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1. 臺北市政府環保局： 雙北水質數據共享 114 年 5 月 9 日已於「臺北市環境品質資訊網」上線，將持續維持平台運作及資訊展現。 2.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已將雙北地區 8 處水質自動監測站即時數據呈現於臺北市「環境品質資訊網」，並配合環境部透明淡水河計畫將即時數據介接至平台。 3. 基隆市環保局： 目前基隆市轄內尚未設置針對淡水河上游支流(基隆河)之自動連續監測設備，本局現階段以人工採樣與巡查方式掌握河川水質。惟因應環境部「透明淡水河計畫」，本局已著手盤點轄內合適設置之河段，評估水質特性、周邊用地及維運條件，並將積極爭取中央補助，以逐步建置自動監測設施，確保未來基隆監測數據(統一檢測指標)能納入透明淡水河計畫共享平台，提升流域整體治理效能。 4. 桃園市政府環保局： 本案將於大漢溪流域上評估 1 處先以移動式水質感測器進行監測，監測項目為水溫、pH 值、導電度及溶氧，以觀察水質變化情形。
鳳鳴滯洪池工程土方媒合至桃園航空城	【114 年 8 月 7 日第 5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同意新增】 桃園市已於 113 年 10 月 29 日同意新北市水利局媒合剩餘土石方 6.5 萬方至本市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截至 114 年 9 月 30 日已載運 3 萬 7,512 立方公尺至桃園市航空城，預計 114 年 12 月可完成全數剩餘土石方載運作業。

(八)觀光文創組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四市大型活動共同宣傳	1. 臺北市：已透過「台北旅遊網 FB/IG」宣傳其他三市活動如新北市平溪天燈節、碧潭水舞、九份紅燈籠祭、耶誕馬拉松接力賽(報名資訊)。基隆市黑白壽司賞、基隆浪曲、山海藝術節、鷄籠中元祭。桃園市台灣燈會在桃園、珍珠海岸國際音樂節等。 2. 新北市：已透過「新北旅客 FB」宣傳其他三市活動如臺北市大稻埕夏日節、水舞嘉年華。基隆市嶼海方舟 ArkOS KEELUN、山海藝術節、七夕煙火、鷄籠中元祭。桃園市珍珠海岸國際音樂節等。 3. 基隆市：已透過「基隆旅遊網」宣傳其他三市活動如新北市平溪天燈節、碧潭水舞、九份紅燈籠祭、河海音樂祭。臺北市大稻埕夏日節、水舞嘉年華。桃園市珍珠海岸國際音樂節等。 4. 桃園市：已透過「樂遊桃園 FB」宣傳其他三市活動如新北市平溪天燈、寶可夢、粉嘻鯨、碧潭水舞、九份燈籠、耶誕路跑、河海音樂節。臺北市大稻埕夏日節、水舞嘉年華。基隆市山海藝術節等。
打造綠色旅遊路線(共同議題—「氣候變遷因應及調適」)	1. 臺北市：已建置 15 條綠色旅遊路線，並於北北基好玩卡官網宣傳。 2. 新北市：已於 114 年 6 月 22 日透過「新北旅客」FB 進行北北基好玩卡綠色旅遊路線及相關景點宣傳，內容涵蓋野柳地質公園、黃金博物館、淡水情人塔等具代表性的生態及文化歷史景點，藉由數位行銷強化民眾對低碳旅遊選擇的認知與參與。未來將持續結合各市資源、整合行銷及行程規劃，提升永續觀光的能見度與吸引力。 3. 基隆市：本市除持續宣傳基北北桃好玩卡，亦透過推出淡蘭山徑走讀、地方探索主題遊程套票等方式推動綠色旅遊，未來可研議整合四市資源共同行銷推廣北台綠色旅遊。 4. 桃園市：北北基桃四市可攜手合作，共同推廣大眾運輸旅遊路線。例如「桃園捷運沿線自助遊」或「台灣好行之旅」，各市規劃特色路線後，再一同對外宣傳，讓民眾能輕鬆搭乘大眾運輸暢遊北台灣。
爭取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本案由桃園市觀光旅遊局和新北市觀光旅遊局合作，協調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劃設範圍及討論未來經營管理模式。 1. 新北市：114 年 6 月 2 日交通部觀光署召開協商會議，本局與桃園市政府一同參與會議，本局業已針對涉及大豹溪流域水域安全、烏來區原民族意見部分進行說明，後續有關中央意見，俟桃園市政府彙整來函後，本局將協助提供相關意見及回復。 2. 桃園市：刻正依 114 年 6 月 2 日觀光署召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範圍劃設研商會議結論修正評鑑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報告書。依上開會議紀錄觀光署意見提及：考量大豹溪高昂的經營管理成本，建議可採分階段劃設，將大豹溪範圍列為後續處理，優先從北橫核心魅力區著手。後續本局將依此意見辦理。
演藝團隊匯演交流	1. 臺北市:2025 雙北世壯運文化活動，在雙北及協辦縣市（桃園、新竹、宜蘭）舉辦共 5 場歡迎晚會，邀請上開縣市演藝團隊參與節目演出，包含臺北傑團「台北打擊樂團」與「小事製作」、新北傑團「天馬戲創作劇團」、桃園傑團「君舞蹈劇場」等，開放參賽者報名參加，各場次活動已陸續辦理完畢。 2. 新北市：目前共計 9 團傑團：新北市交響樂團、隨心所欲樂團、雙子打擊樂團、伍拾製作、水影舞集、天馬戲創作劇團、馬戲之門、風神寶寶兒童劇團、亦宛然掌中劇團，歡迎邀約表演。 3. 基隆市：114 年已辦理活動如下：2025 山海藝術節-天馬戲創作劇團（新北傑團）、《宮崎駿動畫配樂 II》交響音樂會-狂美交響管樂團（桃園傑團）。其他預計辦理活動如下：《卡通大冒險-親子音樂會》-金喇叭銅管 5 重奏（桃園傑團）、《太陽之舞》-林秀偉 VS. 太古踏舞團（新北傑團）、七堵鐵道公園嘉年華-隨心所欲樂團（新北傑團）、《關於我們回不了家這件事》-慾望劇團（本市傑團預計於臺北犓嶺街小劇場演出）。 4. 桃園市： (1) 114 年桃園傑團至基隆、臺北、新北演出情形： A. 【音樂類】狂美交響管樂團:1 月 3 日至 3 月 19 日讓我們從白雪公主開始交響音樂會(臺北市國家音樂廳、新北市臺藝表演廳)、4 月 19 日親子音樂劇場—射日傳說(新北市臺藝表演廳)、7 月 3 日至 9 月 25 日宮崎駿動畫配樂 II 交響音樂會(臺北市臺灣戲曲中心大表演廳及國家音樂廳、新北市臺藝表演廳)、10 月 2 日璀璨經典百老匯交響音樂會(臺北市國家音樂廳)、10 月 26 日至 11 月 2 日卡通動畫跨世代交響音樂會(臺北市中山堂中正廳、臺北市正大樓親子劇場)。金喇叭銅管樂團:6-12 月卡通大冒險-親子音樂會(基隆台北新北巡演)。風動室內樂團:1 月 11 日公主百分百 1 魔鏡冒險(台北城市舞台)。 B. 【舞蹈類】君舞蹈劇場：2025 艋舺國際舞蹈節《Faith》(龍山文創基地曉黑箱、糖廊文化園區)。 C. 【戲劇類】沐寧相聲說演坊：11 月 6 日至 11 月 16 日聲聲漫 SSR 喜劇玩咖(臺北市 PLAY ground 空總劇場)。犀牛劇團：12 月 12 日至 12 月 13 日我要讀劇會 5(臺北市河神的丸子)。何日君再來劇團：3 月 6 日至 3 月 9 日在獨角獸消失以前(國家戲劇院實驗場)、9 月雨中的夜將軍(北投中心新村)。 D. 【傳戲類】景勝戲劇團：1 月 7 日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妙手仁心林杏花(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演藝廳)、3 月 21 日傳統藝術接班人民間戲曲劇藝提升計畫—狄龍收玉面虎(臺灣戲曲中心)、3 月 14 日青春來做戲 2025 民間戲曲劇藝提升計畫聯演—金水橋邊的鬧禍日記(臺灣戲曲中心)、

方案名稱	最新辦理情形
	8 月 16 日年度新製作—觀音娘得道(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演藝廳)、8 月 23 日忠義再聚之對花槍(台北市大稻埕戲苑)、8 月 24 日忠義豪情之義海千海(台北市大稻埕戲苑)、7 月中正紀念堂 114 年大孝門廣場藝文表演—薛丁山與樊梨花(台北市中正紀念堂)。 (2) 新北市文化局與桃園市文化局共同主辦：「金喇叭銅管樂團(桃園傑團)」魔幻樂章—銅管村嘉年華預計於 12 月 28 日樹林藝文中心演藝廳(新北市文化局惠予免場租優惠)辦理。 (3) 歡迎基北北傑出演藝團隊蒞臨桃園演出(桃園文化局演藝廳、米倉劇場將提供免場租優惠)。
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	1. 臺北市：2025 臺北眷村文化節將於 10 月 4 日至 19 日辦理，以「開箱吧，眷村！」為主題，主場地為中心新村舉辦復古派對等主題活動，並串連本市四處（四四南村、中心新村、煥民眷村、嘉禾新村）保存基地。114 年由本市主辦眷村文化節聯合行銷記者會，將於 10 月 4 日下午 2 時於北投中心新村舉辦；另配合北北基桃串聯行銷設計線上社群活動。 2. 新北市：2025 新北市眷村文化節 9 月 27 日至 10 月 31 日辦理，融合眷村故事，規劃具生活感的體驗活動，並串聯新北市其他眷村相關場域。 3. 基隆市：本市 114 年度眷村文化節預計於 10 月 25 至 26 日在國門廣場辦理，以眷村懷舊主題，結合特色市集、趣味體驗與動態演出等方式呈現，並配合今年主辦城市臺北市，辦理四市聯合行銷相關事宜。 4. 桃園市：2025 桃園眷村文化節將於 10 月 4 日至 12 日辦理，以「奔向眷村」為題，於馬祖新村、太武新村、憲光二村和龜山眷村故事館為活動主場，並串聯忠貞新村本市在地眷村相關社區共創，規劃展覽、表演、戲劇、論壇、美食、親子互動等系列活動。四市聯合行銷配合今年主辦城市臺北市，辦理相關行銷事宜。